

##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 61378651\_C01 号《审计报告》，2022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2,946,938.64 元，合并报表层面实现净利润 413,138,613.9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14,436,540.56 元，资本公积为 2,853,614,599.62 元；合并报表层面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14,305,408.12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综合考虑股东回报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在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1,020,7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31,326,99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30,306,22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31,326,990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最新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每股转增

股本数量进行调整。

##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可分配利润总额、资金充裕程度、成长性、可持续发展等状况相匹配，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制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监管要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不

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